

## 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海恒”）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票触及平仓线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海虹控股，股票代码：000503）自2016年1月27日开市起停牌。详见公司于1月27日披露的《停牌公告》及2月3日披露的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、2016-03）。

#### 一、复牌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海恒已提前进行了部分还款，同时，天风证券对该笔质押的警戒线、平仓线及预警和平仓履约保障比例均进行了下调。公司与中海恒将积极关注公司股价变动及中海恒股票质押情况，以保证其持有公司股权的稳定性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良影响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2月17日（即本公告披露日）开市起复牌。

#### 二、其他事项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